

证券代码：837449

证券简称：本草春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蔡淑燕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,919,32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.477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3 人，董事戴文智、董事孙立强因工作原因未列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；周美华监事因工作原因未列席会议。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 人，出席 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4 月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的《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 章程〉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2, 919, 32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福建本草春石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5 日